

广东台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投项目“台城制药运营管理中心建设项目”进 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台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募投项目“台城制药运营管理中心建设项目”之办公场所购置事项,已于2016年1月13日签订了认购书,具体情况如下:

一、认购书签署概况

公司在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华夏路10号富力中心二楼签约中心,与交易对方广州市富景房产开发有限公司,签订了《广州天盈广场商品房认购书》,总金额为103,070,301元人民币。

二、交易标的资产的基本情况

(一)标的资产的名称:中国广州天盈广场C3栋12层整层,包括1201房、1202房、1203房、1204房、1205房、1206房、1207房、1208房、1209房、1211房、1212房(1210房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东特一海力药业有限公司购买)。

(二)所在位置: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兴民路,广州天盈广场

(三)用途:写字楼

(四)建筑面积:2361.83m²

(五)金额:103,070,301元

(六)款项支付:房款分三期支付,于2016年3月13日前付清。首期房款(包括定金)30%,已于2016年1月14日支付,金额30,921,092元。

三、合约履行风险提示

公司本次与交易对方签订为《广州天盈广场商品房认购书》，仍需与交易对方签订《商品房买卖合同》，合同的履行存在受不可抗力影响造成的风险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防范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台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01 月 16 日